


南通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文件

通大院公卫〔2016〕14号



关于开展公共卫生学院 2016 年度“研本互动” 奖励评比的通知

全体研究生、本科生：

为进一步推进学院研究生、本科生科研创新工作，激发学生创新热情，培育科学精神，拓展素质教育，经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公共卫生学院 2016 年度“研本互动”奖励评比活动，以升华“学在通大”的内涵和层次，展示“研本互动”的魅力和影响，切实提高学院人才培养质量。具体内容见附件。

附件：1. 公共卫生学院 2016 年度“研本互动”奖励评比申请表

2. 公共卫生学院 2016 年度“研本互动”奖励评比细则（试行）



主题词：公共卫生学院 研本互动 奖励评比 通知

抄 送：研究生院 教务处 学生工作处 团委

南通大学公共卫生学院

2016 年 12 月 7 日印发

附件 1

公共卫生学院 2016 年度“研本互动”奖励评比申请表

姓名		本科生姓名	
学号		本科生学号	
联系方式		本科生联系方式	
导师姓名			
专业			
简要事迹 及加分内容			
学院意见			

注：本表一式两份，证明材料请自行打印一份，随本表递交。

附件 2

公共卫生学院 2016 年度“研本互动”奖励评比细则（试行）

一、**适用对象**：该细则适用于评选公共卫生学院积极参与“研本互动”系列活动的研究生和本科生团队，以研究生为主体，组织相关结对的本科生进行申报。

二、**基本条件**：

（一）在各级研究生学生会、年级、班级以及“研本互动”等社团工作中任职，任期一年以上的研究生可申请。

（二）申请人按照课题及项目申报、学术论文发表、学生工作职务、参与及组织活动情况四部分累计得分，其中团队成员的学生工作职务加分累计不超过 10 分，同类按最高级别加分，不重复加分；参与及组织活动加分累计不超过 30 分。

（三）参评内容以评选当年的为准，12 月底进行评比，且每位研究生、本科生只能报名一个团队。

（四）每位研究生可带领不超过两名本科生组队报名参与评比，成果不可重复使用。

（五）研究生、本科生当年如果出现违章违纪情况（包括实验区、宿舍区管理规定；包括考试、学术诚信等），一律取消参评资格。

三、**评选细则**：

1、**课题申报及开展**

研究生指导本科生，成功申报的各类学术研究课题及第三方公益机构项目，其负责人及成员加分标准如下：

（1）课题第一负责人，国家级项目加 10 分，省级加 7 分，市级加 5 分，校级加 2 分，院级加 1 分。如果项目第一负责人出现并列情况，除排名首位的负责人外，其余

负责人按 75%比例加分。

(2) 课题主要负责人，加分为第一负责人分数的 50%。

(3) 课题成员，加分为第一负责人分数的 20%。

注：①学术研究课题：是指被正式立项、以学术研究为主要目的具有一定经费资助的项目，如大学生实践创新训练计划项目、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项目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等，项目第一负责人必须为南通大学公共卫生学院研究生或本科生，且项目成员中必须有公共卫生学院的研究生和本科生。

②第三方公益机构项目：是指被正式立项、以公益活动展开为主要目的具有一定经费资助的项目，如中华环保基金会资助项目等，项目第一负责人必须为南通大学公共卫生学院研究生或本科生，且项目成员中必须有公共卫生学院的研究生和本科生。

③第一负责人：是指课题或项目设计、操作的主要参与者和指导者，统筹领导整个课题的申报、实施及结题等过程。在课题申报书上显著标记为第一负责人。

第二负责人：是指协助第一负责人，参与课题的设计及操作的成员。在课题申报书上显著标记为第二负责人；如没有标记，按主要负责人进行加分。

成员：是指课题或项目的具体实施者，在第一负责人和第二负责人的统筹安排下，有计划的进行课题研究，按时完成课题任务。在课题申报书上显著标记为课题或项目成员。

2、论文发表

(1) 凡以南通大学为署名单位，被正规学术期刊正式录用的科技学术论文，其作者加分标准参照《公共卫生学院研究生论文发表奖学金评定加分参照标准》执行。

(2) 第一作者加分标准如表中所示，若为并列第一作者，加分为独立第一作者的 75%。

(3) 论文发表时间以**论文录用通知**为准。

(4) 论文级别及影响因子以论文录用当年标准为依据。SCI、SSCI 影响因子不采取四舍五入保留有效数字，如 5.98 不化为 ≥ 6 的等级。其中，CSSCI 为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，权威期刊为南通大学权威期刊，北图核心为北京大学图书馆中文核心期刊。

注：论文第一作者及通讯作者单位必须为南通大学公共卫生学院，若团队成员中出现共同一作情况，只能为一人加第一作者分，另一人按第二作者加分。一篇论文只能被一支团队使用，论文作者中必须同时有申报团队中的研究生和本科生。

公共卫生学院研究生论文发表奖学金评定加分参照标准

级别	影响因子	通讯作者	第一作者	第二作者	第三作者	第四作者及其他作者
SCI、SSCI	>6	50	50	25	5	2
SCI、SSCI	4-6	40	40	15	3	1
SCI、SSCI	2-4	30	30	10	2	0
SCI、SSCI	0-2	20	20	5	1	0
CSSCI、权威期刊、北图核心		15	15	3	0	0
非核心		10	10	1	0	0

3、学生工作职务

职务类别	校级	院团学	院协会	年级分会	实践类社团
主席团	3	2.0	1.0	1.0	1.0
正副部长	1.5	1.0	0.5	0.5	0.5
委员	0.5	0.3	0.2	0.2	0.2
干事	0.2	0.1	0.1	0.1	0.1

注：①此部分研究生与本团队的本科生进行加分叠加，累计不超过 10 分。

②社团的团支书加分等同社长，社团会员不予加分。

③班级学生干部中班长、团支书加 0.5 分，其余班团干加 0.3 分。

4、参与及组织活动情况

参与及组织“研本互动”相关活动的研究生、本科生，方获此项加分。

(1)“研本互动”相关活动主要策划者每个活动加3分，累计不超过15分；工作人员加1.5分，累计不超过8分。(如：学术沙龙、考研经验交流、文献汇报、实验技能培训及比赛等)

(2)“研本互动”相关活动参与者每个活动加1分，累计不超过8分。

此部分研究生可与本团队的本科生进行加分叠加，但累计不超过30分。

注：细则中研究生与本科生必须为南通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在读学生。

四、评奖级别、名额及奖金：

评奖级别	名额	奖金
一等	1-2 对	2000.00 元/对
二等	2-4 对	1500.00 元/对
三等	4-6 对	1200.00 元/对